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2-22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6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收到表决票 9 张。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矿业：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矿业：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矿业：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2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2-23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6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收到表决票 3 张。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矿业：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2-24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保证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重大战略决策，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公司决定调整组织机构，成立中国共产党的基层组织，建立党的工作机构，在原有的组织机构基础上增加党建工作部。党建工作部设立后，主要负责公司党组织建设、督查督办工作。2022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调整后组织机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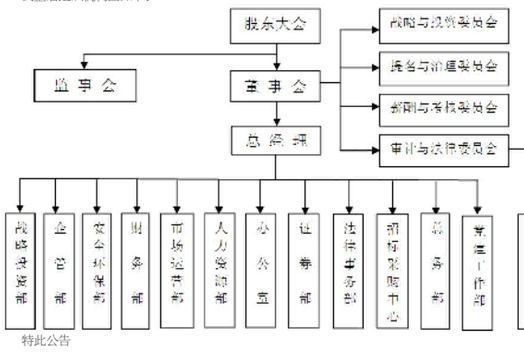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2-25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乾金达矿业”）向银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本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上述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2 年 6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兴业矿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2）及《兴业矿业：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23）。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乾金达矿业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正镶白旗乾金达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叁仟叁佰玖拾万（人民币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2 年 11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李建国

住所：锡林郭勒盟正镶白旗明安图镇朝格温都开发区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选矿；金属矿石销售；矿山机械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乾金达矿业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3、乾金达矿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主要财务状况：

乾金达矿业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8,526.95	83,202.57
负债总额	48,058.77	50,322.2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30,468.18	32,880.33
项目	2021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932.00	6,951.31
营业利润	27,545.29	3,245.07
净利润	20,316.51	2,412.1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乾金达矿业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贷款本金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主合同届满之日起二年，具体以借款单位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事项有利于乾金达矿业的业务发展，同时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本次担保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决策和经营管理均由本公司控制，因此，本次担保风险可控。

五、独立董事意见

此次担保系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乾金达矿业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且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将为 96,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88%。目前，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其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求实施在前述担保额度内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额度调剂、贷款银行主体变更、担保期限等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2-26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开始时间 2022 年 6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3）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内蒙古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 76 号兴业大厦十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关于 2022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 2022 年度津贴的议案》	√
9.00	《关于监事 2022 年度津贴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5.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除上述议案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向本次股东大会作《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中议案 10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矿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兴业矿业：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28 日 8:30-11:30 、14:00-17:00

3、登记地点：内蒙古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 76 号兴业大厦 807 室

邮编：024000 传真：0476-8833383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法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代理人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后）原件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5、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内蒙古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 76 号兴业大厦 807 室

联系人：尚佳楠、王博

联系电话：0476-8833387

电子邮箱：nmxyky@vip.sina.com

6、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426”，投票简称为“兴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的指示。如果股东不做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按自己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关于 2022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 2022 年度津贴的议案》	√			
9.00	《关于监事 2022 年度津贴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5.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备注：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见表决：

□可以 □不可以

注：

1.提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请对每一表决事项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方框内打“√”，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需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2-41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以书面文件出具后，通过扫描电邮的形式发出。

（二）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8 日 14:30 在四川省德阳市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三）出席的董事人数及授权委托情况

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董事 7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王霜女士、独立董事朱厚佳先生、潘志成先生、梁清华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四）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王勇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五）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勇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王勇先生简历详见与本公告同期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2）。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王勇先生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工程师的议案》

同意聘任童刚先生、曹生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李全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刘心强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以上人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详见与本公告同期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2）。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王东先生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与本公告同期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42）。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2-42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工程师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已于 2022 年 4 月 7 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换届完成后需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聘任。

（一）聘任公司总裁事项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王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裁，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二）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总工程师事项

经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童刚先生、曹生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李全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刘心强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以上人员（简历附后）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三）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事项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王东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王东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要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王东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838-2304235

传 真：0838-2304228

电子邮箱：437679006@qq.com

联系地址：四川省德阳市蒲华南路一段 10 号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期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离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原副总裁邓小冬先生因任期届满及工作调动原因，不再受聘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务，离任后不在公司继续工作。

邓小冬先生于 2017 年 7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裁，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谨向邓小冬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小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九日

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勇先生，1969 年生，大学本科，高级政工师。曾任中石化西南石油局基地管理处副处长、中石化西南石油局贵州石油基地服务中心党委书记、副主任、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石化西南石油局有限公司贵州石油基地服务中心主任、党委副书记，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总裁；现任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总裁。

王勇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童刚先生，1966 年生，工商管理硕士，化工工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7 年参加工作，曾任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尿素工程指挥部副部长、尿素车间副主任、生产部长、副总经理，四川美丰化肥分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党委书记，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裁，负责生产、安全、环保、消防、职业卫生、质量计量、工艺、设备管理工作，市场营销和海外事业工作，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工作；兼任四川美丰化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童刚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王东先生，1968 年生，大学学历。1990 年参加工作，曾任罗江县物价局副局长、德阳市长城柏卖有限公司总经理、德阳市物价局农业价格管理科科长、办公室主任，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会及监事会日常事务、信息披露、证券事务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分管公共事务管理工作。

王东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曹生伟先生，1975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95 年参加工作，曾任中石化中原油田石油化工总厂催化车间班长、技术助理，中石化中原油田普光分公司天然气净化厂净化一车间技术主管，中石化西南油气分公司元坝净化厂净化车间副主任，中石化广元天然气净化有限公司净化车间主任；现任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物资采购、信息化建设及管理工作。

曹生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李全平先生，1978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会计师。曾任中石化西南油气分公司审计处工程审计科科长、中石化西南石油局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审计处副处长、中石化西南石油局有限公司、西南油气分公司审计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计划财务、成本管理、内部结算、税务、能源供应协调工作，企业改革、制度建设、绩效考核、内控管理、法律事务等工作。

李全平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刘心强先生，1970 年生，化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1993 年参加工作，曾任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公司尿素车间操作工、班长，生产部生产调度，第一尿素车间副主任、主任，四川美丰绵阳分公司副总工程师，四川美丰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四川美丰化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专家，四川美丰化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质量总监；现任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首席专家。

刘心强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证券代码：600409 证券简称：三友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22-030 号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交流会会议纪要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通过电话会议方式接待了投资者咨询交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流会基本情况

时间：2022 年 6 月 6 日 19:30-20:30

会议方式：电话会议交流

参会机构名称：开源证券、广东恒昇基金、鹏华基金、青骊投资、星石投资、华宝信托、富国基金、泰康资产、中邮基金、南京证券、中欧基金、嘉实基金等多家机构

公司参会人员：董事会秘书刘印江、经济运行中心主任

二、会议交流的主要内容

问题 1.请简要介绍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成立至今，始终秉承“产品链接、工艺衔接、资源集约、产业集群”的发展理念，走出了一条具有自身特色的循环经济发展之路。公司已由成立之初单一的纯碱生产企业发展成为拥有化纤、纯碱、氯碱、有机硅四大主业并配套热电、原盐、磁石、物流、国际贸易等业务协调发展的大型化工化纤企业，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显著提升，实现了稳健、科学、高质量发展。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纯碱、粘胶短纤、氯碱、有机硅四大产业，主产品年产能：纯碱 340 万吨，其中本部 230 万吨、青海五彩碱业 110 万吨，粘胶短纤 78 万吨，烧碱 53 万吨，PVC52.5 万吨，有机硅单体 20 万吨。

问题 2.请简要介绍一下公司 2021 年度及今年一季度经营业绩情况

2021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复杂不稳定不平衡，面对省内疫情突发、大宗原燃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区域环保制约等多重挑战，公司管理层认真贯彻各项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保效益、提质量、防风险、强创新”十二字方针，以“三全、四补、六个一块”为抓手，强化经营管控、狠抓效益攻坚、推进改革创新，做到了全面发力、多点开花，公司取得良好经营业绩。全年共生产纯碱 338.25 万吨，粘胶短纤维 68.17 万吨，烧碱 47.21 万吨，PVC36.10 万吨，有机硅环体 11.83 万吨。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1.8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71 亿元，实现每股收益 0.8095 元。

今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7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40 亿元。一季度业绩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导产品纯碱、粘胶、烧碱、有机硅产品售价对比去年同期虽有所上涨，但因环保管控、疫情反复物流受阻等影响，产销量同比减少；大宗原材料受能耗双控政策持续影响，供应紧张，原盐、原煤、浆粕、电石、硅块等价格保持高位，供应市场减利明显。

问题 3.目前粘胶短纤行业情况如何？

今年以来，在成本支撑、国外需求逐步恢复拉动下，行业库存持续下行，粘胶短纤市场价格保持稳步上行态势，行业无新增产能，整体开工率在 70%-85%之间震荡运行。目前粘胶短纤行业回暖迹象明显，预售普遍良好，行业库存降到近两年来的低点，受俄乌战争影响原材料溶解浆供应紧张、海外能源价格大幅上涨使其生产成本上升，后期随着国内疫情好转，下游需求逐渐恢复，再加成本支持、出口形势渐好，公司对今年的粘胶短纤市场持谨慎乐观态度。

问题 4.公司粘胶短纤的出口量占公司总出货量比例为多少？

历年正常水平是 25%-30%。2021 年受海运运费上涨以及海外疫情影响，占比约 20%；今年以来出口逐渐恢复，一季度稍低，目前可以占到 25%-30%左右。

问题 5.粘胶短纤近 2 年行业总产能有变化吗？开工率情况如何？

从目前公司了解的情况来看，行业整体产能从 2020 年到 2023 年基本没有变化，维持在 500 万吨左右。目前行业开工率为 78%。

问题 6.纯碱目前行业库存情况和未来纯碱行业的发展情况如何？

今年以来，纯碱市场需求保持稳中有增态势，部分产能退出、下游新增光伏玻璃线点火，供需延续紧平衡态势，纯碱行业库存持续下降，目前约 44 万吨左右，市场整体延续偏强走势。受俄乌冲突影响，国际能源价格不断上涨，海外纯碱生产成本大幅提高，致使国内纯碱行业出口形势较好。国内需求复苏，需求端持续扩张，预计未来全球纯碱在一段时间内有望持续保持紧缺状态。

问题 7. 氯碱市场行业情况如何？

烧碱：今年一季度烧碱市场震荡走强，成交重心持续上移。二季度以来受疫情及行业检修影响，货源区域性流动增强，价格上行。预计后期烧碱市场整体维持相对高位整理态势。

PVC：今年一季度 PVC 市场震荡走强，价格重心提升。二季度以来区域性疫情持续爆发，下游需求萎缩明显，型材、管材等行业开工下行，市场冲高回落。目前氯碱企业逐步进入检修季，供应量存缩减，行业库存预期走低，市场触底反弹。后期随疫情缓解需求恢复和基建板块拉动，PVC 市场预计呈震荡上行态势。

问题 8.今年有机硅行业新增产能较多，对有机硅市场怎么看？

2016 年以来，有机硅市场持续处于景气周期，2021 年价格最高涨至 6 万元/吨左右。今年一季度整体市场延续较好态势，4 月以来新增产能陆续释放，增长较快，再加受疫情影响有机硅出口受阻，需求下滑，导致市场价格冲高回落。当前市场能耗控总明显，厂家挺价心态较强，随着基建、光伏、新能源等板块的拉动，下游需求有望逐步恢复，预计下半年市场呈修复性回升行情。

问题 9.公司 20 万吨有机硅单体项目进展如何？

公司 20 万吨/年有机硅扩建工程今年年初已开工建设，3 月中旬以来受疫情影响施工进度较慢，预计后期将加快推进。近期公司重点深入推进“短平快”项目建设，确保早完工，早创效。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与投资者交流如涉及对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相关内容，不能视作公司或管理层对行业及公司发展或业绩的保证，公司将根据相关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浙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0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虬晟光电”），系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虬晟光电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5,500 万元；发生本次担保前，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目前无逾期的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虬晟光电因业务发展需求，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申请人民币 5,500 万元的银行敞口授信。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虬晟光电申请银行授信以最高余额（最高余额是指承担保证责任的主债权确定之日，以人民币表示的债权本金余额之和）人民币 5,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和 5 月 13 日、召开了四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虬晟光电的业务发展需求，同意 2022 年度公司为其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担保业务，授权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盛洋科技关于 2022 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25 日

注册资本：8981.1929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 698 号 2 号房

法定代表人：徐凤娟

经营范围：生产、研发、销售；真空荧光显示屏、高密度点阵荧光显示模块；研发、销售；小尺寸显示器件配件、显示模块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比例 94.8438%，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0937%，绍兴晟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0.0324%，顾水花持股比例 0.0301%。

主要财务数据：

币